

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0 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時間：民國 110 年 6 月 24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整

視訊會議軟體： iOS



視訊會議 ID：695 245 7561

視訊會議密碼：請參考股東常會通知書

Google



目錄

	頁碼
一、開會程序-----	1
二、報告事項	
(一) 109 年度營業報告-----	2
(二) 109 年度員工酬勞報告-----	10
(三) 監察人審查 109 年度決算表冊查核報告-----	11
三、承認事項	
(一)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14
(二) 109 年度虧損撥補-----	29
四、討論事項	
(一)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31
(二)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33
五、臨時動議	
六、附錄	
股東會議事規範-----	34

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時間：民國 110 年 6 月 24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整

視訊會議軟體： iOS

 Google

視訊會議 ID：695 245 7561

視訊會議密碼：請參考股東常會通知書

一、主席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 (一) 109 年度營業報告
- (二) 109 年度員工酬勞報告
- (三) 監察人審查 109 年度決算表冊查核報告

四、承認事項

- (一)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二) 109 年度虧損撥補

五、討論事項

- (一)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二)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壹、前言

- 回顧109年航空市場，因受全球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影響，全年來台旅客約138萬人次，較前一年減少約-88%，創下近十年新低，國際航班較前年同期遽減，國內航班亦受影響，致使公司損益不甚理想。
- 展望110年，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未見消退，公司賡續執行各項節流措施，以利公司營運生存。
- 本公司年度營運重點將秉持董事會指導，謹慎面對競爭環境改變，連結集團策略聯盟之趨勢與掌握商機，並持續強化成本控管，精進地勤專業訓練，期提升企業競爭力與營運績效。

TAIWAN AIRPORT SERVICE CO



貳、109年營運概況及檢討

■ 109收支與盈餘

單位：新臺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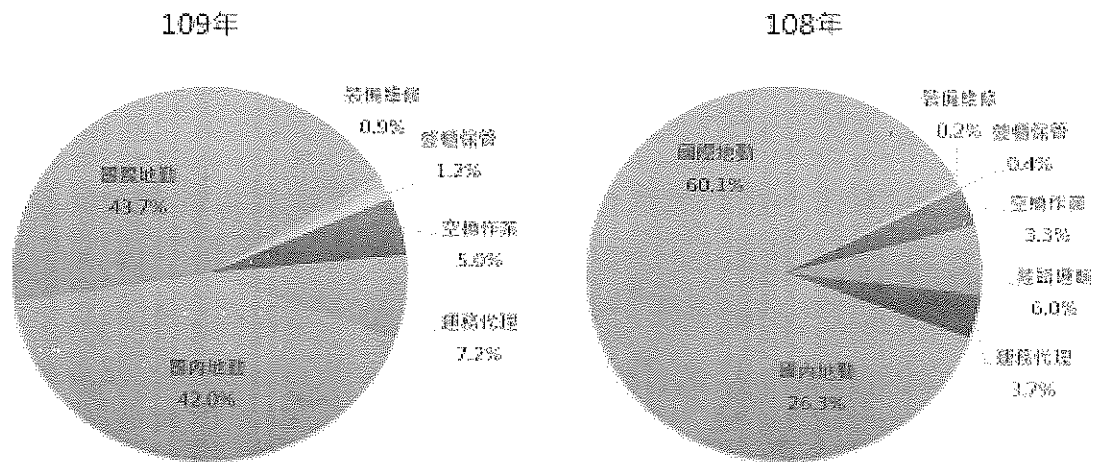
項目	109年	108年	增減值	增減率
	實際數	實際數		
營業收入	343,106	1,117,038	(773,932)	-69.28%
營業成本	534,122	913,755	(379,633)	-41.55%
營業費用	33,381	44,876	(11,295)	-25.28%
營業淨利(損)	(224,397)	158,607	(363,004)	-
業外利益	29,310	33,462	(4,153)	-12.41%
稅前淨利(損)	(195,087)	192,070	(387,157)	-
稅後淨利(損)	(156,739)	156,861	(313,600)	-
營業獲利率	-65.40%	14.20%	-79.60 ppt	
淨利率	-45.68%	14.04%	-59.72 ppt	

TAIWAN AIRPORT SERVICE CO



貳、109年營運概況及檢討

■ 營業收入結構



TAIWAN AIRPORT SERVICE CO



貳、109年營運概況及檢討

□ 營業收入

■ 航機地勤

- 109年國內、國際線航班為23,232架次，與前年同期55,323架次比較，減少32,091架次，減幅58.00%。其中國內線計18,831架次，較前年同期32,721架次比較，減少13,890架次，減幅42.45%；國際線計4,401架次，較前年同期22,602架次比較，減少18,201架次，減幅80.53%
- 109年航機地勤營收294,101,076元，較前年同期964,355,579元，減少670,254,503元，減幅69.50%。

TAIWAN AIRPORT SERVICE CO



貳、109年營運概況及檢討

■ 空橋操作與維護：

臺北、高雄、花蓮、金門及臺中五站與航空站簽訂之空橋操作與維護合約，109年計操作20,241橋次，相較前年61,487橋次，減少41,246橋次，減幅67.71%，空橋營收17,017,537元，較前年36,580,948元，減少19,563,411元，減幅53.48%。

TAIWAN AIRPORT SERVICE CO



貳、109年營運概況及檢討

■ 獲利狀況比較

單位：新臺幣元

單位別		臺北站	臺中站	花蓮站	金門站	高雄站
109年	營業損益(元)	-32,153,945	-31,930,689	-5,022,340	-6,794,082	-171,079,483
	獲利率(%)	-24.74%	-76.90%	-44.69%	-36.91%	-125.98%
108年	營業損益(元)	83,723,414	32,881,244	-3,730,329	16,363,928	38,807,207
	獲利率(%)	26.65%	22.19%	-22.31%	23.57%	7.67%

TAIWAN AIRPORT SERVICE C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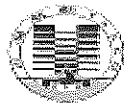


貳、109年營運概況及檢討

□ 財務狀況

本公司109年12月31日資產總額為新臺幣(以下同)13億6,706萬7,282元，其中流動資產為4億8,228萬2,115元，非流動資產為8億8,478萬5,167元。負債總額為9億4,300萬3,372元，佔資產總額69%。股東權益為4億2,406萬3,910元，佔資產總額31%，其中股本為4億3,560萬元，法定盈餘公積為8,560萬6,118元，扣除待彌補虧損6,922萬9,905元後保留盈餘總計為1,637萬6,213元。

TAIWAN AIRPORT SERVICE CO



貳、109年營運概況及檢討

■ 生產力比較

單位別		臺北站	臺中站	花蓮站	金門站	高雄站
109年	人數 (員)	174	97	18	32	353
	月均 生產力 (元)	62,239	35,671	52,029	63,771	32,083
108年	人數 (員)	182	101	19	47	331
	月均 生產力 (元)	143,846	122,256	73,322	123,117	127,362

TAIWAN AIRPORT SERVICE CO



貳、109年營運概況及檢討

□ 業外收入

- 元翔空運貨站(廈門)有限公司，109年收入約為人民幣299萬元。
- 元翔空運貨服(廈門)有限公司，109年收入約為人民幣223萬元。
- 合計約為人民幣522萬元，折合新臺幣2,236萬元。

TAIWAN AIRPORT SERVICE CO



貳、109年營運概況及檢討

- 年度內辦理員工退休13員、資遣6員、離職51員，合計70員，另因運務作業需要，陸續進用時薪作業人員，至年底計新進人力22員。

109/1/1	離職	資遣	退休	新進	109/12/31
723員	-51員	-6員	-13員	22員	675員
	-48員				

TAIWAN AIRPORT SERVICE CO



貳、109年營運概況及檢討

□ 意外事件統計

年度	重大意外事件 (GDI)	一般意外事件	輕微意外事件	合計
108年	6(Minor)	6	19	31件
109年	1(Minor)	3	7	11件
比較	-5件	-3件	-12件	-20件

TAIWAN AIRPORT SERVICE CO



參、未來工作重點

□ 航機地勤作業市佔維持與拓展

- 109年市佔率如附表，今年業務軸心仍將以配合集團及其他國籍公司積極爭取新航班代理作業為重點工作。

臺勤公司109年市佔率統計表

項目	代理家數	總家數	市佔率	代理班次	總班次	市佔率
臺北站	72	156	46.2%	14,862	39,333	38.0%
臺中站	24	42	57.1%	3,381	16,337	51.3%
花蓮站	26	26	100.0%	797	797	100.0%
金門站	12	24	50.0%	7,794	22,794	34.2%
高雄站	38	122	47.5%	10,670	23,916	44.6%
合計	192	370	51.9%	42,604	103,177	41.3%

說明：依據民航局網站數據。

- 屏東縣政府計畫於疫情過後重新開展恆春機場復航作業，並詢求本公司屆時提供作業，目前已提供服務報價，若順利復航，每月約可增加營收50萬元。

TAIWAN AIRPORT SERVICE CO



參、未來工作重點(續)

- 因應新冠肺炎持續發燒，公司營收大幅減少，為降低衝擊，除已實施，諸如：暫停所有裝(設)備採購、招募作業(含派遣公司人力支應)、節降總務費用；在人事措施上，要求零加班目標，並發布「特殊事假實施規範」與「放寬留職停薪暫行措施」，鼓勵同仁配合特別休假自主休用，並在與臺勤企業工會及臺勤高雄企業工會協商合議後，自109年5月起因應航空公司航班減少實況實施減班休息，且每兩月依航班恢復情形重新檢討；另於110年1月起，依據董事會決議，推出優惠退休方案，現已有33員分別申請於4、5月退休，每月約可再減降約250萬元人事費用；除上述措施外，亦將配合疫情發展實況，隨時調整因應作為，並加強對同仁說明，共體時艱，一起協助公司度過難關，能在疫情過後快速地被復營運常態。

TAIWAN AIRPORT SERVICE CO

第 2 案

案由：109 年度員工酬勞報告，謹請公鑒。

說明：

- 一、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三。
- 二、109 年營業結果為稅後淨損 1 億 5,673 萬 8,974 元，故擬不提撥員工酬勞。
- 三、本案業已提報第 19 屆董事會第 5 次會議。

第 3 案

案由：監察人審查 109 年度決算表冊查核報告，謹請公鑒。

說明：請參閱本議事手冊第 12 頁至第 13 頁

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 109 年度之決算表冊，其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業經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鄭旭然會計師審查並簽證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之議案，復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繕具報告。

此 呈

本公司股東常會

監察人：  (簽名或蓋章)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4 月 1 5 日

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 109 年度之決算表冊，其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業經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鄭旭然會計師審查並簽證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之議案，復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繕具報告。

此 呈

本公司股東常會

監察人：陳曜毅 (簽名或蓋章)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4 月 1 5 日

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承認事項

第 1 案(董事會提案)

案由：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謹請承認。

說明：

- 一、本公司 109 年度財務報表（含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旭然會計師查核完竣，本案業經第 19 屆董事會第 5 次會議決議通過。
- 二、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議事手冊第 15 頁至第 19 頁；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本議事手冊第 20 頁至第 28 頁。

決議：

營業報告書

回顧109年航空市場，因受全球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影響，全年來台旅客約138萬人次，較前一年減少約-88%，創下近十年新低，國際航班較前年同期遽減，國內航班亦受影響，致使公司損益不甚理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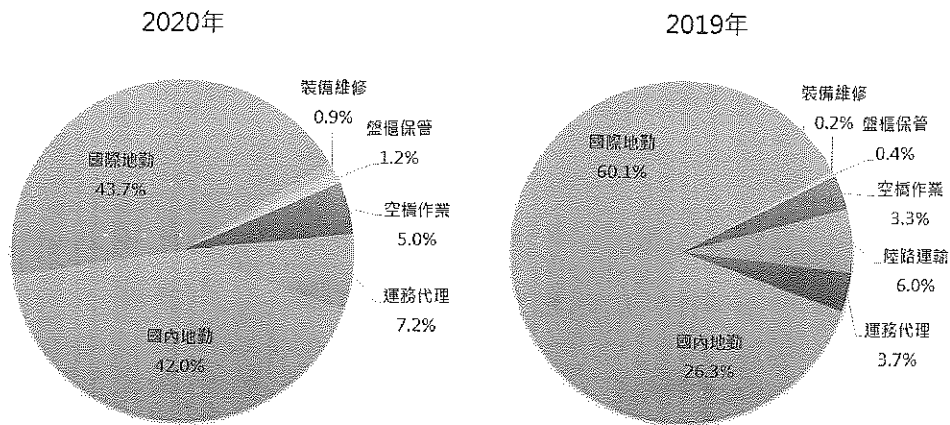
展望110年，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未見消退，公司賡續執行各項節流措施，以利公司營運生存。

本公司年度營運重點將秉持董事會指導，謹慎面對競爭環境改變，連結集團策略聯盟之趨勢與掌握商機，並持續強化成本控管，精進地勤專業訓練，期提升企業競爭力與營運績效。

一、109年收支與盈餘(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9年	108年	增減值	增減率
	實際數	實際數		
營業收入	343,106	1,117,038	(773,932)	-69.28%
營業成本	534,122	913,755	(379,633)	-41.55%
營業費用	33,381	44,676	(11,295)	-25.28%
營業淨利(損)	(224,397)	158,607	(383,004)	-
業外利益	29,310	33,462	(4,153)	-12.41%
稅前淨利(損)	(195,087)	192,070	(387,157)	-
稅後淨利(損)	(156,739)	156,861	(313,600)	-
營業獲利率	-65.40%	14.20%	-79.60 ppt	
淨利率	-45.68%	14.04%	-59.72 ppt	

■ 營業收入結構



二、財務狀況:

本公司 109 年 12 月 31 日資產總額為新臺幣(以下同)13 億 6,706 萬 7,282 元，其中流動資產為 4 億 8,228 萬 2,115 元，非流動資產為 8 億 8,478 萬 5,167 元。負債總額為 9 億 4,300 萬 3,372 元，佔資產總額 69%。股東權益為 4 億 2,406 萬 3,910 元，佔資產總額 31%，其中股本為 4 億 3,560 萬元，法定盈餘公積為 8,560 萬 6,118 元，扣除待彌補虧損 6,922 萬 9,905 元後保留盈餘總計為 1,637 萬 6,213 元。

三、獲利狀況比較(單位：元)：

單位別		臺北站	臺中站	花蓮站	金門站	高雄站
109 年	營業損益(元)	-32,155,945	-31,930,689	-5,022,340	-8,794,062	-171,079,483
	獲利率 (%)	-24.74%	-76.90%	-44.69%	-35.91%	-125.88%
108 年	營業損益(元)	83,723,414	32,881,244	-3,730,329	16,363,928	38,807,207
	獲利率 (%)	26.65%	22.19%	-22.31%	23.57%	7.67%

四、109年營運概況及檢討

(一)營業收入:

1.航機地勤

(1)109年國內、國際線航班為23,232架次，與前年同期55,323架次比較，減少32,091架次，減幅58.00%。其中國內線計18,831架次，較前年同期32,721架次比較，減少13,890架次，減幅42.45%；國際線計4,401架次，較前年同期22,602架次比較，減少18,201架次，減幅80.53%。

(2)109年航機地勤營收294,101,076元，較前年同期964,355,579元，減少670,254,503元，減幅69.50%。

2.空橋操作與維護：

臺北、高雄、花蓮、金門及臺中五站與航空站簽訂之空橋操作與維護合約，109年計操作20,241橋次，相較前年61,487橋次，減少41,246橋次，減幅67.71%，空橋營收17,017,537元，較前年36,580,948元，減少19,563,411元，減幅53.48%。

(二)生產力比較：

單位別		臺北站	臺中站	花蓮站	金門站	高雄站
109年	人數 (員)	174	97	18	32	353
	月均 生產力 (元)	62,239	35,671	52,029	63,771	32,083
108年	人數 (員)	182	101	19	47	331
	月均 生產力 (元)	143,846	122,256	73,322	123,117	127,362

(三)人事控管：

年度內辦理員工退休13員、資遣6員、離職51員，合計70員，另因運務作業需要，陸續進用時薪作業人員，至年底計新進人力22員。

109/1/1	離職	資遣	退休	新進	109/12/31
723員	-51員	-6員	-13員	22員	675員
	-48員				

(四)意外事件統計：

年度	重大意外事件 (GDI)	一般意外事件	輕微意外事件	合計
108年	6(Minor)	6	19	31件
109年	1(Minor)	3	7	11件
比較	-5件	-3件	-12件	-20件

(五)業外收入：

- 1.元翔空運貨站(廈門)有限公司，109年收入約為人民幣299萬元。
- 2.元翔空運貨服(廈門)有限公司，109年收入約為人民幣223萬元。
- 3.合計約為人民幣522萬元，折合新臺幣2,236萬元。

五、未來工作重點：

(一)航機地勤作業市佔維持與拓展

- 1.109年市佔率如附表，今年業務軸心仍將以配合集團及其他國籍公司積極爭取新航班代理作業為重點工作。

項目	代理家數	總家數	市佔率	代理架次	總架次	市佔率
臺北站	72	156	46.2%	14,962	39,333	38.0%
臺中站	24	42	57.1%	8,381	16,337	51.3%
花蓮站	26	26	100.0%	797	797	100.0%
金門站	12	24	50.0%	7,794	22,794	34.2%
高雄站	58	122	47.5%	10,670	23,916	44.6%
合計	192	370	51.9%	42,604	103,177	4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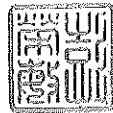
2.屏東縣政府計畫於疫情過後重新開展恆春機場復航作業，並詢求本公司屆時提供作業，目前已提供服務報價，若順利復航，每月約可增加營收50萬元。

(二)因應新冠肺炎持續發燒，公司營收大幅減少，為降低衝擊，除已實施，諸如：暫停所有裝(設)備採購、招募作業(含派遣公司人力支應)、節降總務費用；在人事措施上，要求零加班目標，並發布「特殊事假實施規範」與「放寬留職停薪暫行措施」，鼓勵同仁配合特別休假自主休用，並在與臺勤企業工會及臺勤高雄企業工會協商合議後，自109年5月起因應航空公司航班減少實況實施減班休息，且每兩月依航班恢復情形重新檢討；另於110年1月起，依據董事會決議，推出優惠退休方案，現已有33員分別申請於4、5月退休，每月約可再減降約250萬元人事費用；除上述措施外，亦將配合疫情發展實況，隨時調整因應作為，並加強對同仁說明，共體時艱，一起協助公司度過難關，能在疫情過後快速地恢復營運常態。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會計師查核報告

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

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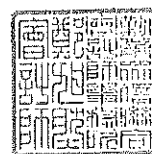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鄭 旭 然

鄭 旭 然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4 月 15 日

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22,338,799	31	\$	315,106,902	2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	-		38,298,342	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八)		7,140,987	-		50,671,433	4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35,550,958	3		110,309,994	8
其他應收款		369,527	-		261,821	-
預付款項(附註九)		4,644,737	-		3,834,653	-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五)		110,699	-		-	-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六)		12,126,408	1		7,126,408	-
流動資產總計		<u>482,282,115</u>	<u>35</u>		<u>525,609,553</u>	<u>37</u>
非流動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及二五)		445,483,665	33		417,825,746	3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四及十一)		209,047,209	15		246,899,314	17
使用權資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二)		42,293,122	3		58,761,075	4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十三及二四)		27,349,357	2		27,619,421	2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四)		85,530	-		183,125	-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十)		147,992,917	11		127,715,925	9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六)		4,188,777	-		4,190,275	-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及二四)		8,344,590	1		7,146,573	1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84,785,167</u>	<u>65</u>		<u>890,341,454</u>	<u>63</u>
資 產 總 計		<u>\$ 1,367,067,282</u>	<u>100</u>		<u>\$ 1,415,951,007</u>	<u>100</u>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	26,102,314	2	\$	20,964,995	1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93,588,676	7		178,477,271	13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五)		24,107,055	2		24,107,055	2
其他流動負債		5,708,681	-		3,676,307	-
流動負債總計		<u>149,506,726</u>	<u>11</u>		<u>227,225,628</u>	<u>16</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五)		320,000,000	23		-	-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20,109,783	1		37,849,956	3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十)		34,820,715	3		30,349,699	2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五及十七)		418,039,148	31		536,487,868	38
存入保證金		527,000	-		861,000	-
非流動負債總計		<u>793,496,646</u>	<u>58</u>		<u>605,548,523</u>	<u>43</u>
負債總計		<u>943,003,372</u>	<u>69</u>		<u>832,774,151</u>	<u>59</u>
權益(附註十八)						
普通股股本		435,600,000	32		435,600,000	31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85,606,118	6		75,304,774	5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69,229,905)	(5)	(103,013,439)	(7)
保留盈餘總計		<u>16,376,213</u>	<u>1</u>		<u>178,318,213</u>	<u>12</u>
其他權益	(27,912,303)	(2)	(30,741,357)	(2)
權益總計		<u>424,063,910</u>	<u>31</u>		<u>583,176,856</u>	<u>41</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367,067,282</u>	<u>100</u>		<u>\$ 1,415,951,00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三）	\$ 343,105,887	100	\$ 1,117,038,102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九及二三）	534,121,900	155	913,755,050	82
營業毛（損）利	(191,016,013)	(55)	203,283,052	18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九及二三）				
推銷費用	25,467,329	8	34,412,143	3
管理費用	7,913,412	2	10,263,662	1
營業費用合計	33,380,741	10	44,675,805	4
營業淨（損）利	(224,396,754)	(65)	158,607,247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	30,317,421	9	29,896,157	3
其他收入（附註十九）	5,209,361	1	2,830,073	-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九）	(6,217,240)	(2)	736,20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9,309,542	8	33,462,434	3
稅前淨（損）利	(195,087,212)	(57)	192,069,681	17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五及 二十）	38,348,238	12	(35,208,788)	(3)
本年度淨（損）利	(156,738,974)	(45)	156,860,893	1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09,174,992	32	(67,468,451)	(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	(195,820)	-	2,803	-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附註四、五及 二十）	(21,834,998)	(7)	13,493,690	1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	金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	\$ 3,536,318	1	(\$ 15,693,688)	(1)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五及二十)	(707,264)	-	3,138,738	-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u>89,973,228</u>	<u>26</u>	<u>(66,526,908)</u>	<u>(6)</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66,765,746)</u>	<u>(19)</u>	<u>\$ 90,333,985</u>	<u>8</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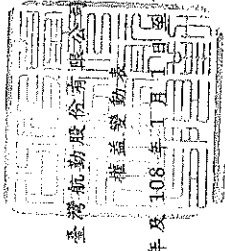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 度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發行股數		股本		保留盈餘		盈餘		其他權益	
	43,560,000	435,600,000	435,600,000	435,600,000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 財務報表 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總計	總計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435,600,000	\$67,450,140	\$78,546,338		(\$18,186,407)	\$563,410,071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7,854,634		(7,854,634)					
現金股利	-	-	-		(70,567,200)					(70,567,200)
108 年度純益						156,860,893				156,860,89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53,971,958)			(66,526,908)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90,333,985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3,560,000	435,600,000	75,304,774	103,013,439	103,013,439		(30,741,357)	583,176,856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0,301,344		(10,301,344)					
現金股利	-	-	-		(92,347,200)					(92,347,200)
109 年度純損						(156,738,974)				(156,738,974)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2,829,054			89,973,278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66,765,746)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3,560,000	435,600,000	\$85,606,118	\$69,229,905	\$69,229,905		(27,912,303)	\$424,063,91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淨(損)利	(\$195,087,212)	\$192,069,681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63,472,393	80,080,650
利息收入	(1,363,701)	(712,630)
財務成本	2,103,837	285,25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17,483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損益之份額	(30,317,421)	(29,896,15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利 益)	226,746	(2,369,86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及負債之損失(利益)	1,726,150	(256,42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36,572,192	(29,000,000)
應收票據及帳款	43,530,446	5,150,438
應收關係人款項	74,759,036	(10,207,698)
其他應收款	(173,170)	(2,820)
預付款項	(810,084)	6,147,491
其他金融資產	(4,998,502)	(10,547,260)
其他應付款項	(84,888,595)	13,595,739
其他流動負債	2,032,374	(691,495)
淨確定福利負債	(9,273,728)	(13,575,23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102,489,239)	200,087,156
收取之利息	1,429,165	613,965
支付之利息	(2,103,837)	(285,256)
支付之所得稅	(110,699)	(26,165,29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03,274,610)	174,250,57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及設備	(13,250,515)	(35,636,81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8,018,56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670,020	(1,130,863)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取子公司現金股利	\$ -	\$ 43,880,439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6,000,000	7,500,000
質押定期存款(增加)減少	(2,868,037)	5,548,85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8,448,532)	48,180,18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320,000,000	-
(返還)收取存入保證金	(334,000)	387,700
租賃本金償還	(8,363,761)	(21,772,945)
發放現金股利	(92,347,200)	(70,567,2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18,955,039	(91,952,445)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07,231,897	130,478,311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15,106,902	184,628,591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2,338,799	\$315,106,90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第 2 案(董事會提案)

案由：109 年度虧損撥補，謹請承認。

說明：

- 一、本公司 109 年度稅後純損新臺幣(以下同) 1 億 5,673 萬 8,974 元，因本年度稅後淨損，故擬不予配發股利。
- 二、109 年度稅後純損 1 億 5,673 萬 8,974 元，加計前期未分配盈餘 36 萬 4,895 元，及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8,714 萬 4,174 元，合計待彌補虧損 6,922 萬 9,905 元。
- 三、依據公司法第 239 條，以法定盈餘公積 8,560 萬 6,118 元彌補虧損，彌補後期末待彌補虧損為 0 元，剩餘法定盈餘公積 1,637 萬 6,213 元。
- 四、109 年度虧損撥補表詳如（請參閱本議事手冊第 30 頁）。
- 五、本案業經第 19 屆董事會第 5 次會議決議通過。

決議：

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虧損撥補表

項目		分配款項	依據	計算說明
基 數	1.前期末分配盈餘	364,895		1.截至 109 年前期末分配盈餘為 364,895 元。 2.109 年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87,339,994 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195,820) 元,合計其他綜合損益 87,144,174 元。
	2.109 年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87,339,994		
	3.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195,820)		
	4.本期純損	(156,738,974)		
待 彌 補 數	1.待彌補虧損	(69,229,905)		依據公司法第 239 條: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之。但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之情形,或法律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依法本期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彌補虧損後,法定盈餘公積剩餘 16,376,213 元。
	2.法定盈餘公積	85,606,118		
	3.期末尚未彌補虧損	0		

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討論事項

第 1 案(董事會提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謹請公決。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7 年 11 月 2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703410725 號函，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第 31 條規定，配合華航母公司稽核建議辦理增修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條文。
- 二、茲擬具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 8.1.5 及 12 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議事手冊第 32 頁）。
- 三、本案業經第 19 屆董事會第 5 次會議決議通過。

決議：

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8.公告、申報及重大訊息揭露： 8.1 本公司取得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其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二日內將相關資訊向華航母公司申報。 8.1.1 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母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 8.1.2 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8.1.3 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 8.1.4 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8.1.5 除本款 8.1.1 至 8.1.4 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母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1)買賣國內公債。 (2)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p>	<p>8.公告、申報及重大訊息揭露： 8.1 本公司取得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其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二日內將相關資訊向華航母公司申報。 8.1.1 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母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 8.1.2 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8.1.3 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 8.1.4 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8.1.5 除本款 8.1.1 至 8.1.4 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母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1)買賣公債。</p>	<p>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 31 條規定免除資訊公開項項目中，已限縮為【買賣國內公債】。</p>
<p>12.人事行政室應依規定檢具取得或處分資產之原始憑證等，交財務室審查入帳。<u>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外，依商業會計法規定至少保存五年</u>，並將其分類編號或銷號載入財產登記簿後列管。</p>	<p>12.人事行政室應依規定檢具取得或處分資產之原始憑證等，交財務室審查入帳。並將其分類編號或銷號載入財產登記簿後列管。</p>	<p>依商業會計法第 38 條規定，各項會計憑證，除應永久保存或有關未結會計事項者外，應於年度決算程序辦理終了後，至少保存五年。但有關於未結會計事項者，不在此限。</p>

第 2 案(董事會提案)

案由：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謹請公決。

說明：

- 一、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 二、本公司董事或有投資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之行為，在無損及公司利益之前提下，提請解除兩位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名單如下表：

姓名及職稱	擔任他公司職務
陳奕傑董事長	1.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2. 高雄空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 台灣虎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 華信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5. 桃園航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6. 臺灣飛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葉紹鼎董事	1.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資源處副總經理 2. 桃園航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三、本案業經第 19 屆董事會第 5 次會議決議通過。

決議：

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範

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廿七日

股東常會議決通過

- 一、公開發行公司（以下簡稱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範辦理。
- 二、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 三、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四、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五、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 六、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在議程進行中答覆相關問題。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七、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八、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主席得宣布流會，但如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會表決權過半數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十、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十一、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十二、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十三、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十四、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十五、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記錄。

十六、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十七、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十八、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十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或識別證。